

季乙集

费 孝 通



天津人民出版社

东写乙集

黄孝通

杂 写 乙 集

费 孝 通

•
天津人民出版社出版

(天津市赤峰道124号)

天津新华印刷一厂印刷 新华书店天津发行所发行

•
787×960毫米 32开本 4.125印张 66千字

1984年6月第1版 1984年6月第1次印刷

印数：1—5,000

统一书号：17072·12

定 价：0.46元

目 录

四上瑶山·····	(1)
《瑶族风情歌》序·····	(11)
脚勤·····	(21)
“严伊同学”·····	(28)
怀念母校·····	(36)
我看人看我·····	(41)
《美国和美国人》旧著重刊前言·····	(50)
知识和知识分子·····	(55)
人才从何而来·····	(60)
余热可贵·····	(65)
曾著《东行日记》重刊后记·····	(72)
家乡的风尾菇·····	(86)
农民要买汽车	
——给《小城镇建设探讨》的编辑同志的一封信·····	(95)

反里口占·····	(102)
再谈猕猴桃·····	(104)
《中国农村的经济社会变革》序·····	(111)
天津千户户卷调查	
——迈开社会学研究的新的第一步·····	(118)
南行感赋·····	(126)
后记·····	(127)

四 上 瑶 山

还不到一年，我又到广西金秀瑶山去走了一趟。这次是应老乡之约去参加庆祝他们的自治县成立三十周年的。三十而立，应当说是件大事，我怎能不去祝贺一番？

如果安排得好，从北京当天可以到金秀。可是主人怕我经不住四小时飞行后再加上五小时面包车里的颠簸，坚持要我在桂林住一夜，往返多花了两天的时间。比起四十七年前我初上瑶山时，从上海到瑶山足足花了两个多月，当然不能同日而语了。

这是我第四次上瑶山了，四次中要算这次时间最短促。我本来打算多住几天，还想去初上瑶山时调查的地区探望一下和我前妻一起照过相的那位老大娘。她现在还健在，盼望我能去见她一

面。可是因事打消我这个愿望，匆匆而去，又匆匆而返，在山里只住了三个整天。

今年天气有点反常，入秋以来从北到南气温都比往年同时为高。山中三日意外地尝到了避暑的滋味。金秀县府处在海拔八百多米的山谷里。每到午后，气温刚要上升时，经常会降一阵凉爽的雨，让人们能享受一个舒适的午觉。雨过醒来，举目四望，周围山色倍觉妩媚。空气是甜滋滋的，轻纱似的浮云往来游荡，峰峦隐现，逗人遐思。

在这短短三天里，听到的新事确实不少。这一年里金秀瑶山显得更秀丽了。记得去年这时候，老乡们向我申诉过许多情况，归纳起来大多是林粮矛盾引起的。今年没有人再提这些事了。当前的话头离不开“两热”：致富热和科学热。瑶族作家莫以明，就是我前年相识的，当时的县委书记，在他写的《八角姻缘》那篇小说里生动地道出了这一年瑶山的气氛。

金秀瑶山位于以柳、桂、邕三江所划出的三角地带中心，面积二千多平方里，高峰林立，一般在海拔一千米以上，最高的近二千米，是广西中部偏东的一片高山区。山区四周地势低平，海拔仅一百米以下。这里的高山和桂林的石山不同，土层较厚，植被广袤，是广西最大的天然林

海，从东北到西南绵延百余里，每年蕴藏着二十四亿立方米的水量，是个名副其实的绿色水库。经二十五条呈放射状的河流，分别供应周围百万亩良田，养活了百万人口。

什么时候起这个山区有人居住，至今还说不清。五百年前明朝的封建统治因镇压瑶族而引起的长期武装斗争的中心就在这山区南部的大藤峡。其后这一带平地上就很少见得到瑶族了。瑶族几乎都进入了闭塞的山区，真是“无山不成瑶”。金秀这片险恶的高山峻岭保卫了瑶族的生存。瑶族一向依林为生，培植和保卫了这绿色水库，繁荣了周围的农业，形成了一个生态体系。解放后我们废除了民族压迫制度，瑶族人民享受到了当家作主的民族平等的权利。瑶山内外从隔绝转向交流，原本可以指望山内山外更可以林粮相济，共享繁荣。没有料到二十年来却闹了一场林粮矛盾。

林粮矛盾是从大跃进的“放卫星”大献木材起，到十年动乱的“不吃亏心粮”，要求山区粮食自给为止，这一系列“左”的干扰产生的结果。在这种地无三尺平的山区里搞“以粮为纲”，人们只有砍树开地。在贫瘠的山坡上长粮食，几年就连种子都收不回，不得不丢荒另辟，把郁郁葱葱的山岭，刮成一片片的秃顶。山内的人劳动

终日不得一饱。山外却因山上林少蓄不住水，多雨发山洪，少雨河成溪，潦旱相间，粮食产量年年下降。这就是说，这地区的生态体系被破坏了。

瑶山偏僻，“以林为主”的政策去年才落实下来，刹住了林粮矛盾。这个政策说来很简单：要求住在宜林地区的居民全力发展林、副业，粮食不够自给就由外地供应他们。以粮养林，以林蓄水，以水供田，以田植粮。从林粮矛盾变成了林粮相济。在民族平等、团结、互助的新基础上建立起来的这个生态体系，将为这地区社会主义现代化建设提供优越条件。

金秀瑶山在这短短的一年里，即便不能说面貌大变，至少可以说气氛不同了。这一年里发生了许多事，初听来有些似乎不大容易相信。比如说，罗香公社罗运大队，人均年收入从1975年的七十二元上升到1981年的三百八十元。在绝对数字和增长速度上都比我在江苏调查的江村为高。上面提到的那篇小说《八角姻缘》就是取材于这个生产大队的。

事实是这样：金秀瑶山很早就以生产八角著名。八角是一种香料植物，又叫大料或茴香。在“文革”期间很多公社奉命“割尾巴”，把多年的八角林砍了。可是，罗运大队顶住了这阵歪

风，保住了八角林。拨乱反正后，国家收购这项香料价格较高，所以这个大队就走运了。去年落实了生产责任制，干劲更旺，这个生产队在这一点收入上就得到了四十万元。有个单身汉一人净得一千三百八十元。这个二百六十五户的生产大队的信用社中，社员存款已近十一万元。全大队有收音机一百零五台，收录机四台，手表二百五十五块。去冬今春，不少社员结队到柳州和桂林旅游，这是自古以来没有过的事。

这个生产大队的好运道象长了翅膀，一下在大瑶山里传开了。已经把八角林砍了的地方又种了起来，没有种过的也千方百计去学习怎样种八角。自治县适应新的需要，今年在原来的中药繁殖场的基础上成立了一个八角研究所，引进现代科技来繁殖良种，防治病虫害。全县今年已有八角林近三万亩，这些树长成后人均收入至少可以翻一番。

听来更是喜人的还不是八角而是灵香草。这是瑶山的特产，闻名山外已有很长的历史。早在宋代周去非的《岭外代答》里，已提到它，称零陵香，产于当时瑶族聚居的零陵郡的静江等地，在今桂北。它是多年生草本，高二尺左右，叶互生，椭圆形，长寸许，长在森林覆盖的潮润的地面上，自然生长期大约十五年。培种的方法相当

简单。农历五月到七月间，从老本上摘取一寸左右的草茎，带一片叶子，插入土中或石缝里，次年二月除一次草，三月开花，到冬天就可以连根拔起，烤干出售。

去年访问金秀时就听说，香港的商行派人到平南高价收购，据说要十多元一斤，而传说在香港要值几十元。我问老乡，这种香草为什么这样值钱，他们也不清楚。有人告诉我，北京图书馆派人来购买，说是放在书库里，线装书就不会遭虫蛀了。后来又听人说，灵香草的这种用处是清代宁波“天一阁”的主人在广西做官时发现的，他带回到那个著名的藏书楼里试用，果然生效，于是就在当时的文人中传开，视作珍品。港商拿去作什么用，传说却不少。除了用来提炼香精外，据说还能用来治病。我在一个调查报告中查到，瑶族人民用此草生茎叶煎服，可以避孕或堕胎。如果经过试验确有此效，对我们推广计划生育大有帮助。我带了标本回来，请人去打听学名，得到的答复是 *Lysimachia Joenumgraecum* Hance 属报春花科。

灵香草对我来说并不是陌生的。建国不久，我参加中央访问团到广西去做少数民族工作，那时曾注意到大瑶山的茶山瑶妇女头上佩带的银板，高耸突出，光亮夺目，十分惹眼。当时就引起了

我的好奇：在这偏僻山区里哪里来这么多银子让妇女顶在头上？老乡告诉我说，茶山瑶会种灵香草，外边的人出大价钱用银子来换。山里风气好，没有盗窃，所以这些银子成了妇女们常用的装饰品。这道理我能懂得。山里这种自给经济，加上运输困难，除了白银还有什么能用来和瑶族交换这种珍品呢？这种瑶语称作“冒珍”的大银板，插在头顶上，左右两边各三块，轻的有一斤，重的有二斤多。在各民族的头饰上确是具有特色的。

灵香草是价值较高的土特产。据老人们记忆在他们的幼年，每斤可换来银币二至四角（当时白米一百斤值二块银元）。我去金秀市街上的土特产商店里参观，看到二两重的一袋灵香草要价二元人民币。种植这种香草并不费工，据说二百斤灵香草，约费三十个劳动日。当我在叹赏这样值钱的特产时，陪同我一起进山的一位本地同志在我耳边笑着说：请你准许我迟两天回北京，我去种一些灵香草，托家里人照顾一下，明年接老母亲上北京的路费就有着落了。我计算一下，确是够买北京、桂林间来回的飞机票了。我顺口说，索性住上一星期，你一年可以不必支工资了。

灵香草固然值钱，又容易栽植，但是却十分

娇气，多病易萎。瘟疫一起，整片遭殃。最凶恶的瘟病叫作“点蜡烛”。犯了这种病，起初只是枝头的嫩叶枯黄萎落，然后向下蔓延，其快如蜡烛燃烧一样，不久就全部报销了。而且一株犯病，一片受灾，传染很快。过去每年因“点蜡烛”而损失的产量经常要达百分之三十至四十。不瘟则白银进门，一瘟则两手空空。过去这对瑶族来说，只能是事归天命了。他们称之为灵香，多少带有点靠神保佑的味道。

过去这一年里，却出现了一件大事，那就是科学克服了神佑，保证了灵香草长灵永香。原来去年我离山不久，自治区派来一个自然资源综合考察队。其中有一位广西农学院的教师何有乾同志。他决心要为灵香草“灭蜡烛”，用了半年时间，为这种摇钱草找到了防治病害的措施。他经过观察和试验，诊断出“点蜡烛”是一种由寄生真菌的侵染所引起的“斑枯病”。找到病源，就可用隔离和药剂来防治。首先要保证种苗不带病菌，其次禁止病菌散播，及时清除病草，必要时喷射药剂。今年四月自治县科协办了一期“培训班”，由何老师向各社队的老农传授防治措施。他吹灭了灵香草的“点蜡烛”，却点燃了一支科学热的蜡烛。老百姓里就传开了：“科学能保产，保产能致富。”致富热引起了科学热。科学和生

产一结合，它就成了人民的宝贝，连知识分子都香了。

深山密林里遍地是财宝。但是如果这些财宝需要看守，那就成了个难题。哪里有这样多人去看守那么大的—片森林呢？如果在森林里培育的作物不能保证收获，那又有谁去经营呢？去年听说由于山外有人进来购买灵香草，就发生了偷盗事件。—皮包灵香草就值几十块钱。致富热走了火，就会进入邪道。要靠公安人员去搜查处罚，那就不胜其烦了。这时，瑶族想起了他们传统的石碑制度来了。石碑制度用现在通用的话来说就是“乡规民约”。当大瑶山被历代封建势力围困的时代，山里的瑶族人民必须靠自己的力量来维持山内的社会秩序，制裁—切破坏安定团结的行为。他们本身并没有强大的政治机构，只有通过社会自觉来达到这个目的。他们共同订定—些规则，主动遵守纪律。凡是违背公约的，人人起来加以制裁。他们把这些公约刻在石碑上，所以称作石碑制度。

石碑制度在大瑶山里发挥作用已有几百年。三十年代我初上瑶山时，对山内的社会风气就有极好的印象。夜不闭户，路不拾遗，完全是事实。把东西随意放在路旁，上面插—个草结，就不会有人去动它了。哪—个人违背了这个社会习惯，

就难在山内容身。这种优良传统在近十年来，也许是由于山外的人进山的多了，也许是由于山外传入了“左”的歪风，瑶山也发生了偷盗的案件。

今年六月，以培育灵香草而致富的香拉大队，为了实际的需要，又想起传统石碑的社会公约来了。这是瑶族人民喜闻乐见的形式。全大队的群众开了个大会，定下了个“乡规民约”。这个民约有二十条款，其中最重要的是严禁“五大犯”，盗窃灵香草是其中之一。这个公约于今年七月一日起执行。我是八月底到瑶山的，在这两个月里据说还没有发现过要动用公约来惩处的事件。这是一件值得推广的好事。提到高度来说，这是个民主和法制统一的典型。同时，它也提示我们，物质文明的发展必须与精神文明相配合。如果只看到人均收入的增加，而不发挥自觉的社会纪律，那就有滑入邪道上去的危险了。

我从大瑶山赶回来听胡耀邦同志十二大的报告，我越听越亲切，句句使我想起我在瑶山里看到的种种情况。拨乱反正以后的党在领导广大劳动人民，发挥他们伟大的创造力，建设我们的社会主义国家。偏僻山区的瑶族没有辜负党的关怀，不愧是中华民族大家庭的一员，象过去这一年的速度发展下去，本世纪内翻两番看来是大有把握的。

1982年9月

《瑶族风情歌》序

如果有人问我，我对西南少数民族最忘不掉的印象是什么？我不加思索的答案将是：我好象进入了诗歌之乡。我常常对熟悉的瑶、苗、侗、壮等西南少数民族青年们说，你们都是些天生的诗人。我见到本书的著者之一莫义明总是要半正经半开玩笑地称他作天才歌手。中央民族学院里许多老朋友，如刘保元等，在我的印象中，都是出口成诗，不需苦吟的歌手。

我到过贵州、广西的少数民族家里去作客，记忆中也是到处是诗歌。我刚上门，主人拉住我的手，就唱起迎客诗来了。坐下进餐时，端起大碗的酒，一面唱着歌，一面向你嘴里灌，说这是酒歌。我印象这样深也许是出于我既不会饮酒，又不会唱歌，是个干巴巴的汉族书生。我和这些

少数民族朋友在这方面差距太大了，以致我的印象也未免会有点夸大。一个丧失了声韵细胞的人对这种似乎有点炙手的风情，产生一种又惊又羨的反应而失去冷静的衡量是不足为怪的，正象一个没有喝酒习惯的人初次尝到了佳醇一般，难免醉醺醺地进入超现实的幻境。

把这些少数民族地区称作诗歌之乡，即使夸大一些也无妨，也许这样反而可突出他们的特点，反衬出我们这些汉族书生苍白、干瘪的面貌。诗歌本是一种人与人之间感情交流的信息系统。深邃的情谊要求细腻深切的传达，一般的语言显得不够了，发生了艺术。语言不足，调以声韵而为诗词；吟诵不足加以音乐而为歌曲。从平凡的水平提高到了美的境界。艺术使人情深处的感觉得以交流，密切了人与人的契合，加强了社会的团结。这是健全的精神文明所不会缺少的内容。在这一点上说，我一向认为象我这样没有音乐修养的汉族书生是个精神上的残缺者。我希望我在汉族中是个例外，不然，我们就得老实承认汉族不如其他少数民族了。无论在汉族中象我这种人是不是普遍，我想在提倡美育的号召下，汉族应当多向少数民族学习，学习他们怎样把艺术和日常生活结合起来，诗歌舞蹈成为人人皆能的普通生活习惯。